

证券代码：300686

证券简称：智动力

公告编号：2022-052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1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吴加维先生因工作调整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该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吴加维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等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吴加维先生持有公司股票47,879,9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03%。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杨依明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杨依明先生符合公司总经理的任职条件，能够胜任相应职位的职责要求。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杨依明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1月1日

附件：

个人简历

杨依明先生：1972 年生，香港永久居民，管理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美国注册会计师。曾任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北京紫光展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TCL 海外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杨依明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杨依明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杨依明先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